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TARCH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澱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8)

## 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中國澱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孫明導先生（「孫先生」）已通知董事會，彼決定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位，自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起生效。孫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以來一直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認為其已達退休年齡，並認為現時乃退任並將更多時間投入其家庭的適當時機。

繼孫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孫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孫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退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孫先生在其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董事會亦衷心祝願孫先生退任後生活健康愉快。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志軍教授（「**陳教授**」）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起生效。

### 陳教授的履歷詳情

陳教授，60歲，自二零零二年起擔任山東大學管理學院教授及博士生導師。陳教授於二零零六年取得南開大學企業管理專業博士學位。陳教授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擔任山東大學管理學院副院長，並自二零一八年七月至二零二三年三月擔任國際創新轉化學院院長。彼亦自二零二二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一月擔任繼續教育學院院長。

陳教授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據此，陳教授的初步任期自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起為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根據委任函的條款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陳教授有資格膺選連任。根據委任函，陳教授有權收取每年人民幣50,000元的董事袍金。陳教授之酬金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並考慮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教授(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陳教授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陳教授確認(i)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列各項因素有關的獨立性；(ii)彼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盡悉，概無其他有關委任陳教授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陳教授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澱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田其祥**

中華人民共和國，壽光，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田其祥先生（主席）  
高世軍先生（行政總裁）  
劉象剛先生  
于英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花強教授  
陳志軍教授  
施得安女士